

(上接B9版)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Shenzhen Solar Inc.,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tc.

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四、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五、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六、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七、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八、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九、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四、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五、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六、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七、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八、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九、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系人: 关联方为公司控股股东CSIO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基本情况,包括关联方名称、住所、主营业务等。

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四、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五、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六、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七、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八、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九、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四、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五、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六、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七、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八、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九、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3.如在回购期间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最低限额,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行管理法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前终止。
(一) 回购期间: 自公告之日起至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之日止。
(二) 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为回购公告实施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的5%至10%。

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四、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五、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六、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七、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八、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九、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四、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五、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六、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七、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八、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九、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四、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五、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六、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七、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八、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九、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四、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五、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六、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七、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八、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十九、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二十三、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2)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1.摘要: 本报告旨在向利益相关方披露公司在2025年度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表现,包括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方面的关键信息。
2.环境: 公司在2025年度持续优化能源结构,提升清洁能源占比,降低碳排放强度,并积极履行环保责任。

3.社会: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关注员工权益,加强员工培训,提升员工满意度。
4.治理: 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升决策效率,同时加强信息披露,提升透明度,增强投资者信心。

5.未来展望: 公司将持续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水平,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为社会做出更大贡献。
6.附录: 本报告详细披露了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具体举措和成效,请读者参阅完整报告。

7.报告编制: 本报告编制遵循了国际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力求客观、公正、透明地反映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状况。
8.联系方式: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9.报告审核: 本报告已经过内部审计部门审核,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10.报告发布: 本报告将于2026年4月28日在公司官网及指定媒体发布。

11.报告更新: 公司将根据可持续发展状况的变化,及时更新本报告,确保信息的时效性。
12.报告反馈: 欢迎利益相关方对本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我们将虚心接受,不断改进。

13.报告承诺: 公司将持续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水平,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为社会做出更大贡献。
14.报告声明: 本报告所载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5.报告签署: 本报告由公司管理层签署,代表公司对可持续发展工作的承诺和信心。
16.报告盖章: 本报告由公司公章盖章,具有法律效力。

17.报告日期: 本报告覆盖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工作,编制日期为2026年4月28日。
18.报告语言: 本报告以中文编制,如有中英文对照,以中文为准。

19.报告版本: 本报告为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完整报告请参见公司官网。
20.报告分发: 本报告将免费提供给所有利益相关方,如有需要,请联系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21.报告保密: 本报告内容属于公司商业秘密,未经许可,不得擅自泄露。
22.报告版权: 本报告版权归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告事项: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计提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基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原则。

计提范围: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计提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人民币1,161,946,314.56元,占公司2025年度末净资产的X%。

计提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但不影响公司2025年度末净资产。
风险提示: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反映了公司资产质量的下降,未来资产价值的回升将影响减值准备的转回。

决策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联系方式: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报告日期: 2026年4月28日。
报告发布: 本报告将在公司官网及指定媒体发布。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债券事务代表公告

公告事项: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债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原因: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公司聘任公司债券事务代表,负责公司债券的日常管理工作。

聘任对象: 公司聘任赵文娟女士为公司债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告之日起至下一届董事会聘任新的债券事务代表之日止。
聘任条件: 赵文娟女士具备从事债券管理工作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诚信记录。

聘任程序: 本次聘任债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联系方式: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报告日期: 2026年4月28日。
报告发布: 本报告将在公司官网及指定媒体发布。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
公告事项: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公告

公告事项: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占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决策程序: 本次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联系方式: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报告日期: 2026年4月28日。
报告发布: 本报告将在公司官网及指定媒体发布。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事项: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会议时间: 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上午10:00。
会议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鹿山199号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会议议程: 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议案。
参会资格: 截至2026年5月10日(即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报名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 2026年5月14日(即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至2026年5月15日上午10:00。
联系方式: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事项: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会议时间: 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上午10:00。
会议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鹿山199号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会议议程: 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议案。
参会资格: 截至2026年5月10日(即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报名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时间: 2026年5月14日(即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至2026年5月15日上午10:00。
联系方式: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公告事项: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升风险管理能力,特制定相关制度。
业务目的: 通过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汇率、利率、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

业务范围: 公司开展的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品、利率、汇率等。
风险控制: 公司将建立健全风险控制体系,明确风险控制指标,确保套期保值业务在可控范围内开展。

决策程序: 本次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联系方式: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报告日期: 2026年4月28日。
报告发布: 本报告将在公司官网及指定媒体发布。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公告事项: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升风险管理能力,特制定相关制度。
业务目的: 通过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汇率、利率、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

业务范围: 公司开展的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品、利率、汇率等。
风险控制: 公司将建立健全风险控制体系,明确风险控制指标,确保套期保值业务在可控范围内开展。

决策程序: 本次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联系方式: 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报告日期: 2026年4月28日。
报告发布: 本报告将在公司官网及指定媒体发布。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公告事项: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提升风险管理能力,特制定相关制度。
业务目的: 通过开展期货、期权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汇率、利率、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